



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JIANGSU RIYING ELECTRONICS CO.,LTD.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江苏常州
二零二二年五月

目录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3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5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7
议案一：《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7
议案二：《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4
议案三：《2021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18
议案四：《2021 年度财务决算与 2022 年度预算报告》	20
议案五：《2021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27
议案六：《关于公司董事 2022 年度薪酬的议案》	31
议案七：《关于公司监事 2022 年度薪酬的议案》	32
议案八：《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32
议案九：《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36
议案十：《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部分限制性股票 回购注销及股票期权注销的议案》	36
议案十一：《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9

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2 年 5 月 20 日 14 时 00 分。

2、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①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②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2 年 5 月 20 日至 2022 年 5 月 20 日

③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现场会议地点：

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横山桥镇芳茂村日盈电子二厂 3 楼会议室

三、出席现场会议对象

1、截止 2022 年 5 月 13 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因故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委托授权代理人参加会议，代理人可以不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四、见证律师：江苏日月泰律师事务所

五、现场会议议程：

1、参会人员签到、股东进行发言登记（14:00-14:30）。

2、主持人宣布现场会议开始。

3、主持人向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代表的股份数。

4、董事会秘书宣读会议须知。

5、推举 2 名股东代表和 1 名监事代表与律师共同参加计票和监票、分发现场会议表决票。

6、对以下议案进行审议和投票表决：

议案 1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议案 2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议案 3 《2021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议案 4 《2021 年度财务决算与 2022 年度预算报告》
 - 议案 5 《2021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 议案 6 《关于公司董事 2022 年度薪酬的议案》
 - 议案 7 《关于公司监事 2022 年度薪酬的议案》
 - 议案 8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议案 9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议案 10 《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及股票期权注销的议案》
 - 议案 11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7、听取公司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8、股东发言。
 - 9、休会（统计现场投票表决结果、合并网络投票表决结果）。
 - 10、监票人代表宣读表决结果。
 - 11、董事会秘书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 12、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13、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20 日

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股东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特制定如下会议须知：

一、董事会以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维持大会正常秩序和提高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公司章程》规定的职责，做好召集、召开股东大会的各项工作。

二、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务请出席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以下统称“股东”）及相关人员准时到达会场签到确认参会资格。股东在参会登记时间内没有通过电话、邮件或传真方式登记的，不在签到表上登记签到的，或会议正式开始后没有统计在会议公布股份数之内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不参加表决和发言。

三、请参会人员自觉遵守会场秩序，进入会场后，请关闭手机或调至振动状态。

四、股东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权利和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不得扰乱大会的正常秩序。

五、股东要求在股东大会上发言的，应当举手示意，由会议主持人按照会议的安排进行；会议进行中只接受股东的发言和提问。股东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案进行，简明扼要，每次发言时间一般不超过 5 分钟；股东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它股东的发言，并不得超出本次会议议案范围；在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不再进行大会发言；股东违反上述规定，大会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公司相关人员应认真负责、有针对性地集中回答股东提出的问题。

六、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逐项进行表决。现场股东以其持有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股东

在投票表决时，应在表决票中每项议案下设的“同意”、“反对”“弃权”三项中任选一项，并以打“√”表示，多选或不选均视为无效票，作弃权处理。

七、本次股东大会共审议 11 个议案，且不采取累积投票制表决方式。

八、谢绝个人录音、拍照及录像，对干扰会议正常程序、寻衅滋事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议案一：《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1 年度，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勤勉履职，有效组织开展公司各项工作，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1 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1 年度主要经营指标

2021 年公司的目标是保持各项主要经济指标稳定增长，公司管理层根据董事会制定的战略目标，做大做强主业、延深产业链、拓展新领域，公司将根据宏观经济环境、市场需求状况、行业发展趋势和交易机会把握等多方面因素，审慎、合理地调整经营发展方略及资产整合计划，对现有资产业务进行优化、整合以提高股东回报。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8,165.36 万元，同比增长 17.6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82.45 万元，同比下滑 26.65%；归属于上市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38.41 万元，同比下滑 22.16%。

主要工作开展情况：

1. 5G 智能化汽车零部件制造项目顺势启动

2021 年 2 月，公司紧跟汽车产业发展步伐，精准定位企业发展战略，启动了投资规模达 10 亿元的 5G 智能化汽车零部件制造项目，该项目被列为 2021 年度江苏省重大项目，受到了省、市、区各级领导的高度重视。2021 年 5 月，项目正式动工，年底基础工程部分已完成三分之一，预计 2022 年 10 月份可完成主体基础工程。项目达产后将新增年产智能网联驾驶辅助系统 25 万套、汽车智能洗涤系统 200 万套、汽车传感系统 500 万套、车用高速数据传输线束 2000 万套、其他精密注塑件 1.25 亿件的生产能力，打造成为国内一流的专业汽车零部件制造基地。

2. “智能化”、“电动化”研发项目有序推进

面对 2021 年国内外诸多不利因素，尤其是在企业生产成本快速增长的严峻形势下，公司始终保持战略定力，坚持在研发上持续投入，把研发作为突破困局的重要利器，一批“智能化”、“电动化”研发项目有序推进。公司以 360 全景环视系统项目研发为核心，并在自身传统产品的基础上，加大对车用高速传输线束项目以及智能洗涤项目的研发，以利于未来在新能源汽车领域进一步增强公司产品的整合力和竞争力。同时，充分发挥子公司在温度传感器领域的核心技术优势，并结合母公司在汽车行业的客户优势，通过研发使温度传感器的应用由家电行业拓展到汽车行业，进一步增强公司在车用传感器领域的实力。

3. 数字化管理助力企业高质量发展

公司始终秉持高质量发展理念，在管理上苦练内功、降本增效。2021 年公司成立 ERP 项目组，上线了汽车行业主流的 SAP 系统，全面推行数字化管理。随着 SAP 系统的全面使用，公司各项数据更加真实、完整，为生产环节成本分析提供依据，为管理流程优化改进提供支撑，为企业向更高平台迈进夯实根基。

4. 实施股权激励分享企业发展成果

人才是企业第一生产力，让员工分享企业发展成果也是公司一贯以来所坚持的价值观，多年来不断完善分配机制，做共享型企业。2021 年 7 月，公司启动上市以来首个股权激励计划，向 41 名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授予 105 万股限制性股票、84.25 万股期权股票，并为公司后续引进的人才预留了 50 万股股份，让新员工同样能有机会分享企业发展成果。

二、报告期内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在报告期内按监管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召开了六次董事会会议，对职责范围内的重要事项进行了审议。

（一）董事会会议情况

1、2021 年 2 月 26 日在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 5G 智能化汽车零部件制造项目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公司召开 2021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2021 年 4 月 27 日在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第十四次会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0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2020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1 年度预算报告》、《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2020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关于公司董事 2021 年度薪酬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公司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3、2021 年 7 月 12 日在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公司召开 2021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4、2021 年 7 月 28 日在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的议案》。

5、2021 年 8 月 27 日在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关于执行新租赁准则暨变更相关会计政策的议案》。

6、2021 年 10 月 27 日在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2021 年公司共召开一次年度股东大会、两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公司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

（三）董事会下设各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委员会依据各自工作细则规定的职权范围运作，并就专业性事项进行研究，提出意见及建议，供董事会决策参考。

（四）加强公司治理建设情况

报告期内，为进一步规范管理体制，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狠抓管理提升，不断学习国内外各大厂商的优秀管理经验，同时加大了对公司内部员工的各项培训，取其精华，去其糟粕，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逐步探索公司管理结构的最优发展路径。

（五）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证券投资部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相关规范性文件要求，规范信息披露工作，保证信息披露工作的整体质量，确保信息披露的及时性、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加强了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促进了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互动关系。同时，证券投资部还积极协调公司与证券监管机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保荐人、证券服务机构、媒体等之间的信息沟通。不断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投资价值，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努力实现公司价值最大化和股东利益最大化的战略。

（六）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的三名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本着对公司、股东负责的态度，公司的三名独立董事勤勉尽责，能够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凭借着对全体股东高度负责的态度及客观、公正、独立的原则，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客观地发表自己的看法及观点，积极深入公司现场调研，了解公司运营、研发经营状况和内部控制的建设，以及董事会决议、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并利用其专业知识做出独立、公正的判断，对需要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的重大事项均进行了认真、严谨的审核并出具了书面的独立意见。

三、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行业格局与趋势

1. 汽车行业增速放缓，市场格局总体稳定

近年来我国汽车市场进入中低速增长期，预计 2022 年全年汽车行业市场将会相对平稳，仍将呈增长态势，但受疫情影响和芯片的产能制约，形势不容乐观，从 2017 年开始国内汽车行业就已经出现增速放缓的趋势，增量市场开始下滑，存量市场巨大。而汽车行业市场集中度仍然较高，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数据显示，2021 年国内汽车销量排名前十位的企业集团销量合计为 2262.1 万辆，同比增长 1.7%，占汽车销量总量的 86.1%，市场格局总体稳定。

2. 新能源汽车销量猛增，造车新势力迅速崛起

新能源汽车在 2021 年呈现了爆发式增长，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数据显示，产销分别达到 354.5 万辆和 352.1 万辆，同比增长均为 1.6 倍，增速达到了 2016 年以来的最高水平。新能源汽车市场需求旺盛，产销持续创新高，已由政策驱动转向市场拉动，消费者对于新能源汽车接受度越来越高。同时，一批具有互联网基因的造车新势力迅速崛起，把互联网思维以及网联化、智能化的概念融入产品定义和营销模式之中，使得新能源汽车的科技含量越来越高，服务软件越来越丰富，加速了汽车行业创新迭代的过程，显示出较强的竞争力。

3. 新技术加速行业变革，汽车零部件面临重构

随着汽车革命向纵深发展，越来越多的高科技公司加入其中，与传统汽车相比，汽车的属性变了、定义变了、内核变了、边界也变了。汽车正由一个机械产品，转化为以机械产品为基础的电子电力产品、互联网产品、电子信息高科技产品。而从汽车产业的发展历史来看，每一次汽车技术和产品的重要突破，都是整车和零部件企业密切配合的结果。未来汽车的零部件技术壁垒和系统壁垒还没有完全形成，一些技术路线还有选择余地，很多新技术还在开发之中，存在着很大的创新空间，为新的进入者提供了太多的机会，也为国内零部件企业特别是科技型中小企业的发展带来了历史性机遇。

4. 汽车产业链面临冲击，进口替代必将加速

在国外疫情严重以及国内疫情反复的不利影响下，汽车产业链面临严重的冲击。中国作为“世界工厂”，部分依赖从各国进口二级、三级零部件，这意味着尽管国内汽车零部件厂商已逐步复工正常，却仍因海外疫情面临复产难题。同时，从 2020 年开始的全球芯片荒，如今非但没有得到缓解，反而还有一种愈演愈烈

的趋势，全球缺芯问题最初是从汽车行业开始蔓延，如今各行各业的缺芯危机仍在继续，汽车行业自然更为严重。在此背景下，国内整车厂早已意识到了进口零部件的断供风险，一方面积极备货，另一方面在积极寻找合适的替代资源，加强与国内汽车零部件供应商的深度合作及扶植，未来进口替代必将加速。

（二）发展战略

受新冠疫情、芯片短缺、原材料价格高涨等不利因素影响，全球汽车制造商纷纷陷入困境，部分国际汽车企业甚至出现了停产的情况，而国内汽车行业却在逆境中乘风破浪、砥砺前行。新能源汽车市场更是需求旺盛，产销持续创新高，已由政策驱动转向市场拉动，消费者对于新能源汽车接受度越来越高。在此背景下，公司紧跟汽车产业发展步伐，精准定位企业发展战略。

在业务战略上，紧抓汽车技术升级和行业变革的历史性机遇，紧跟汽车电气化、智能化、网联化等行业发展趋势，瞄准国内龙头及国际中高端整车及零部件企业，利用现有已切入或定点项目为基点，优先加快对现有中高端客户新项目的拓展，扩大与客户的影响力和配套黏度，同时在新的平台基础上，围绕国产化替代、新能源汽车领域加快开拓新市场、新客户和新项目。力争实现所有一线汽车品牌客户全覆盖和拥有部分优质二线汽车品牌客户。

在产品战略上，以客户为中心、以市场为导向。公司将深入开展“市场、质量、成本、服务、品牌”五大战役，紧紧围绕“全价值链体系增值的精益管理”主线，全面推进公司发展的新时代征程。通过加强研发平台能力建设，提升产品性能和质量，在强化汽车清洗系统市场领先地位的同时，依托子公司在汽车电子领域丰富的行业经验及领先的技术，进一步开拓汽车电子产品市场。力争在洗涤系统、车用线束、汽车电子、精密注塑等领域形成多产品、多业务的协同效应，实现自身实力及行业地位的进一步提升，向高价值、高技术产品转型。

公司力争通过努力成为集产品开发、制造、销售为一体的、具有核心知识产权和自主制造能力的汽车零部件供应商。

（三）经营计划

展望 2022 年，国内外形势依旧复杂多变，新冠疫情仍未彻底结束甚至于还有反复的可能，芯片短缺的情形也将在一段时期内持续，生产端、消费端都有很大的不确定性，为此我们既要有充分的思想准备，也要有灵活多变的应对能力。

公司将在延续 2021 年经营发展战略的同时，提高自身应变能力，以稳为主、稳中求进。

1. 开拓市场，新老客户两手抓

公司一方面将加大对现有优质客户的合作力度，利用已切入或定点项目为基点，优先加快新项目的拓展，扩大与客户的影响力和配套黏度。另一方面，对于新能源汽车头部企业，特别是新势力造车企业，公司将充分利用其敢于尝试的特点，加大“智能化”、“电动化”产品的营销力度，加快开拓新市场、新客户和新项目。同时，在短交通领域，公司也将利用自身在精密注塑以及组装方面的优势，积极寻找与优质客户合作的机会。

2. 快速转化，研发销售一体化

2021 年公司在一批“智能化”、“电动化”研发项目上取得了一些阶段性成果，时不我待，2022 年公司要将研发成果快速转化为销售成果。360 全景环视系统即将量产；车用高速传输线束生产线已经建成，争取年内获得订单；今年我们要在新能源汽车头部企业取得重点突破。另一方面，通过市场对新品的反馈，同样有利于公司对产品进行迭代开发，从而进一步提升产品的竞争力，使之形成良性循环。

3. 开源节流，成本控制摆在前面

2021 年公司上线了 SAP 系统，全面推行数字化管理，2022 年公司将充分利用系统优势，向系统要数据、向管理要效益，将生产成本、管理成本严格控制在适度范围，提高管理水平、提升盈利能力。同时，我们也将充分利用上市公司的优势，根据资本市场的情况择机开展资本运作，为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提供有力保障。

“上下同欲者胜，同舟共济者赢”，我们将始终秉持“阳光、恒久、协作、创新”的价值观，为“让每一辆车都有日盈智造”而努力奋斗！

请各位股东审议。

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20 日

议案二：《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1 年，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及《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定，在广大股东和董事会支持下，在公司管理层的积极配合下，充分行使《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赋予的权利，对公司经营、财务等状况进行认真检查，对董事、高管人员执行职务行为进行有效监督，为公司的稳健经营，规范运作，风险控制起到了良好的促进作用，有效维护了公司及广大股东的利益。现将监事会的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1 年度监事会的工作回顾

公司监事会在报告期内按监管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召开了 5 次监事会会议，对职责范围内的重要事项进行了审议。

1.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1)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2) 《2020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3) 《2020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1 年度预算报告》；
- (4)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 《关于公司监事 2021 年度薪酬的议案》；
- (6)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 (8)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12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

议案：

(1)《关于〈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关于〈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3.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2)《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的议案》。

4.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关于执行新租赁准则暨变更相关会计政策的议案》。

5.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公司相关情况的独立意见

1、依法运作情况

通过对公司董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规范运作，公司决策程序合法，并且公司进一步建立健全了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和内部控制制度，使得公司在治理水平和规范运作方面得到进一步提高。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忠于职守、开拓进取，无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2、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检查了公司和控股子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财务管理制度，特

别是对公司财务报告、会计账目资料的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完备，会计核算符合企业会计制度和企业会计准则要求。公司各期的财务报告客观、真实反映了公司的 2021 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同时，监事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公司 2021 年年度财务报告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进行仔细核查，认为该报告客观、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 2021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关联交易。

4、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及股权、资产转换情形。

5、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

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监事会本着实事求是、客观公正的态度，认真审阅公司内控自我评价报告后认为：公司《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及执行现状。公司按照监管要求将主要的经营单位纳入了内部控制规范和评价的范围，这些单位的业务与事项均已建立了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有效，不存在重大缺陷，监事会对内控自我评价报告无异议。

6、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的有关要求，为规范公司内幕信息管理行为，加强公司内幕信息保密工作，防范内幕信息知情人员滥用知情权、泄露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注重防范内幕信息泄露及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行为。经核查，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内幕信息相关人员利用内幕信息或通过他人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7、监事会对定期报告的审核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认真审议了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定期报告，认为定期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其

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准确地反映出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未发现参与编制和审议定期报告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1 年年度财务状况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 2021 年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8、监事会对公司信息披露执行情况的核查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信息披露事项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严格遵循《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等制度的相关规定,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信息披露程序依法合规,未发现执行过程中的存在重大缺陷的情形。

三、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展望

2022 年,监事会将依旧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按照监管机关的相关要求,充分发挥各监事的专业知识和能力,认真履行监督检查职责,积极关注公司的发展动态和经营状况,结合国家的经济形势和政策变动,为公司出具专项核查意见,配合和支持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开展工作,促使公司在稳健经营中更好更快的发展。同时,积极建立和完善监事会的各项工作制度,探索更好的发挥监事会监督作用的运行机制,有效控制风险,为加强公司治理,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发展和维护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应有的作用。

请各位股东审议。

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5 月 20 日

议案三：《2021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各项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报告客观地反映了公司 2021 年年度的财务及经营状况，并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天健审〔2022〕4418 号）。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4 月 28 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2021 年年度报告》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请各位股东审议。

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20 日

议案四：《2021 年度财务决算与 2022 年度预算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一、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情况

公司 2021 年财务报表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会计师的审计意见是，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1年	2020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9年
营业收入	581,653,558.59	494,406,349.05	17.65	498,697,005.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824,497.69	14,757,103.97	-26.65	26,798,885.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384,145.75	12,056,384.14	-22.16	19,365,631.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32,623.86	77,842,527.37	-111.6	53,146,565.21
	2021年末	2020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2019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76,291,121.67	468,406,172.41	1.68	454,896,663.77
总资产	943,316,279.23	784,372,772.81	20.26	806,707,902.31

（二）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1年	2020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9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	0.17	-29.41	0.3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	0.17	-29.41	0.3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14	-21.43	0.2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9	3.20	减少0.91个百分点	6.0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9	2.61	减少0.62个百分点	4.36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加 17.65%，主要系公司积极拓展产品业务，传感器业务快速增长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下降 26.65%，主要系受原材料价格上升、用工成本上涨营业成本增加，股权激励管理费用增加，同时增加研发项目投入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下降 111.6%，主要系客户回款变缓，以及受行业波动影响，芯片、传感器等材料市场紧缺，预付款增加，同时为满足客户交付、增加储备部分材料所致。

三、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分析

(一) 资产负债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85,646,307.90	9.08	103,656,138.83	13.22	-17.37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670,000.00	1.45				系本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符合新金融工具准则（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应收票据	10,172,360.59	1.08	11,229,714.70	1.43	-9.42	
应收账款	183,929,423.10	19.5	151,173,274.22	19.27	21.67	系收入增长以及客户回款变缓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14,921,896.43	1.58	24,448,477.04	3.12	-38.97	系本报告期内增加部分供应商结算方式为银行承兑汇票背书所致
预付款项	9,435,889.23	1.00	1,501,181.79	0.19	528.56	系部分材料供应紧

						张，应供应商要求，预付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785,505.08	0.08	133,872.31	0.02	486.76	系增加购地押金所致
存货	129,643,102.83	13.74	78,981,411.73	10.07	64.14	系受部分材料紧缺及 2022 年春节提前影响，公司增加存货储备，以满足客户交付
其他流动资产	1,358,353.68	0.14	1,467,522.85	0.19	-7.44	
长期股权投资	14,529,552.07	1.54	18,943,589.84	2.42	-23.30	
投资性房地产	2,388,921.47	0.25				系本报告期内部分房屋建筑

						物对外出租所致
固定资产	239,542,362.66	25.39	232,951,201.45	29.7	2.83	
在建工程	60,770,643.90	6.44	27,420,950.98	3.5	121.62	系增加5G项目所致
使用权资产	3,647,398.25	0.39				系本报告期内采用新租赁准则所致
无形资产	75,693,753.35	8.02	46,892,962.18	5.98	61.42	系新增5G项目土地购置所致
开发支出	5,098,859.85	0.54				系本期360摄像头软件开发所致
商誉	50,241,324.46	5.33	50,241,324.46	6.41	0	
长期待摊费用	18,135,597.49	1.92	23,958,077.38	3.05	-24.3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036,563.16	1.17	6,183,297.97	0.79	78.49	系母公司可弥补亏损金额增

						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668,463.73	1.34	5,189,775.08	0.66	144.10	系预付软件购置及设备款所致
短期借款	124,372,805.80	13.18	116,130,655.89	14.81	7.10	
应付票据	16,020,188.47	1.7	18,102,186.95	2.31	-11.50	
应付账款	142,996,813.36	15.16	93,744,637.10	11.95	52.54	系存货储备增加所致
合同负债	1,747,586.99	0.19	1,372,392.23	0.17	27.34	
应付职工薪酬	19,823,885.20	2.1	18,736,966.03	2.39	5.80	
应交税费	10,826,743.78	1.15	8,427,129.71	1.07	28.47	
其他应付款	3,932,396.26	0.42	19,441,223.06	2.48	-79.77	系本报告期完成支付惠昌子公司最后一期并购款项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60,343.71	0.05				系本报告期内采用新租赁准则，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列示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7,951,197.73	0.84	168,400.58	0.02	4,621.60	系向职工发行的限制性股票，就回购义务确认负债所致
长期借款	100,109,087.99	10.61				系本期增加长期借款所致
租赁负债	3,239,977.77	0.34				系本报告期内采用新租赁准则所致
预计负债	54,656.24	0.01	54,735.12	0.01	-0.14	
递延收益	7,577,117.60	0.80	8,579,423.63	1.09	-11.68	
递延所得税负债	3,760,847.88	0.40	4,390,455.39	0.56	-14.34	

(二)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581,653,558.59	494,406,349.05	17.65
营业成本	452,032,131.16	380,280,628.36	18.87
销售费用	15,680,719.19	16,075,646.03	-2.46

管理费用	50,249,178.45	40,504,535.83	24.06
研发费用	34,141,308.41	27,869,180.55	22.51
财务费用	5,304,584.79	5,209,777.29	1.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32,623.86	77,842,527.37	-111.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08,727,932.0 7	-85,337,250.36	27.4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486,177.9 1	5,561,038.87	1,706.97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拓展新产品、新客户、以及既有客户潜在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58,165.36 万元，较上期增长 17.65%。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94,331.63 万元，较期初增长 20.2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7,629.11 万元，较期初增长 1.68%。

四、2022 年度财务预算计划

根据全年形势和企业实际，2022 年度公司生产经营目标为：全年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10%-30%，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长 10%-30%。本预算报告不代表盈利预测，仅是公司按照正常经营计划 2022 年度预计实施的工作所作出，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经营团队努力程度等因素。为保证上述经营目标的实现，公司将采取的保障措施详细参照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请各位股东审议。

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20 日

议案五：《2021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公司 2021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人民币 10,824,497.69 元，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56,658,409.25 元。

为加深在汽车零部件行业领域的布局，公司在投资建设“5G 智能化汽车零部件制造项目”，该项目总投资为 100,521.95 万元，项目资金来源均为自有及自筹资金，预计公司 2022 年度投资金额将超过公司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 50%。因此，为确保公司相关项目建设的资金投入，实现公司的稳定可持续发展，更好维护股东长远利益，公司拟定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未分配利润结转入下年度，该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相关规定。

一、2021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况说明

（一）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及特点

2021 年受新冠疫情、芯片短缺、原材料价格高涨等不利因素影响，全球汽车制造商纷纷陷入困境，部分国际汽车企业甚至出现了停产的情况，而国内汽车行业却在逆境中乘风破浪、砥砺前行。2021 年中国汽车制造业营业收入 86706.2 亿元、同比增长 6.7%，利润总额 5305.7 亿元、同比增长 1.9%；中国汽车产量达 2608.2 万辆，同比增长 3.4%，结束了自 2018 年以来连续三年下降趋势；但汽车制造业亏损企业却高达 3581 家，比上年增加 336 家，亏损面 21.8%，比上年提高了 0.01 个百分点。而令人惊喜的是，新能源汽车在 2021 年呈现了爆发式增长，产销分别达到 354.5 万辆和 352.1 万辆，同比增长均为 1.6 倍，增速达到了 2016 年以来的最高水平。新能源汽车市场需求旺盛，产销持续创新高，已由政策驱动转向市场拉动，消费者对于新能源汽车接受度越来越高。

（二）公司发展阶段和自身经营模式

面对 2021 年国内外诸多不利因素，尤其是在企业生产成本快速增长的严峻形势下，公司始终保持战略定力，坚持在研发上持续投入，把研发作为突破困局的重要利器，加快转型步伐。

公司目前处于转型发展阶段，2021 年初公司启动了“5G 智能化汽车零部件制造项目”，并以 360 全景环视系统项目研发为核心，在自身传统产品的基础上，加大对车用高速传输线束项目以及智能洗涤项目的研发。

公司主要从事车用线束、洗涤系统、汽车电子、精密注塑等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目前，公司在江苏常州、广东江门和吉林长春建有生产基地，同时在常州本部和上海设有研发机构。公司将继续紧跟汽车产业发展步伐，加深在智能汽车零部件领域的布局，加大在“智能化”、“电动化”研发项目的投入，加快向高价值、高技术产品的转型，力争通过努力成为集产品研发、制造、销售为一体的、具有核心知识产权和自主制造能力的智能汽车零部件供应商。

（三）上市公司盈利水平及资金需求

2021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81,653,558.59 元，同比增长 17.65%，主要系公司积极拓展产品业务，传感器业务快速增长所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824,497.69 元，同比下滑 26.65%，主要系受原材料价格上升、用工成本上涨导致营业成本增加，以及股权激励管理费用增加，同时增加研发投入所致；2021 年公司经营性现金流量为-9,032,623.86 元，较去年同期由正转负，主要系客户回款变缓，以及受行业波动影响，芯片、传感器等材料市场紧缺，预付款增加，同时为满足客户交付、增加储备部分材料所致。

为加深在汽车零部件领域的布局，优化公司的产品结构，通过以现有产品为纽带，向高价值、高技术产品转型，提高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 5G 智能化汽车零部件制造项目的议案》，该项目总投资为 100,521.95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 66,502.72 万元，流动资金 34,019.23 万元，项目资金来源目前均为自有及自筹资金。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5G 智能化汽车零部件制造项目”公司已累计投入 3616.60 万元，预计公司 2022 年度投资金额将超过公司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 50%。随着公司项目进展，公司对资金的需求量进一步加大。因此公司需留存足额资金以满足项目建设需求，为公司健康发展、平稳运营提供保障。

（四）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确切用途

公司将留存收益继续投入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新建项目投资和发展，以增强公司的抗风险能力以及核心竞争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为投资

者创造更大的价值。同时，公司将一如既往地重视以现金分红形式对股东进行回报，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监管部门的要求，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积极执行公司利润分配相关制度，与股东共享公司成长和发展的成果。

请各位股东审议。

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20 日

议案六：《关于公司董事 2022 年度薪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董事2021年度薪酬情况见公司《2021年度报告》之“第四节公司治理”中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根据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议，拟订了公司董事 2022 年度薪酬方案：公司董事 2022 年度薪酬由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两部分构成：基本薪酬综合考虑其任职的岗位重要性、职责、个人能力、行业薪酬水平等因素确定，按月以银行转账方式支付；绩效薪酬根据绩效目标，结合公司整体的经济效益，综合考核后发放。独立董事津贴每人每年为 5.00 万元人民币（税前）。

请各位股东审议。

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20 日

议案七：《关于公司监事 2022 年度薪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监事 2021 年度薪酬情况见公司《2021 年度报告》之“第四节公司治理”中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根据公司《薪酬管理制度》，公司拟订了公司监事 2022 年度薪酬方案：公司监事 2022 年度薪酬由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两部分构成：基本薪酬综合考虑其任职的岗位重要性、职责、个人能力、行业薪酬水平等因素确定，按月以银行转账方式支付；绩效薪酬根据绩效目标，结合公司整体的经济效益，综合考核后发放。

请各位股东审议。

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5 月 20 日

议案八：《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鉴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进行审计的经验，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的工作需要，在其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

经公司全体独立董事事先认可，公司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及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将依据年度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等要素由双方协商决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由公司总经理办公会根据行业标准及公司审计的实际工作情况确定其 2022 年度审计费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详细情况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 年 7 月 18 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 128 号 6 楼		
首席合伙人	胡少先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10 人
上年末执业 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1,901 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749 人
2021 年业务 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0.6 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27.2 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8.8 亿元	
2021 年上市 公司（含 A、B 股） 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529 家	
	审计收费总额	5.7 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建筑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金融业，交通运	

		输、仓储和邮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农、林、牧、渔业，采矿业，住宿和餐饮业，教育，综合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395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上年末，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1 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 1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近三年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中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3. 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14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36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20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执业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会计师	胡友邻	2007 年	2006 年	2007 年	2013 年	2019 年，签署云意电气 2018 年度审计报告； 2020 年，签署本公司、云意电气、如通股份、米奥兰特 2019 年度审计报告； 2021 年，签署本公司、云

						意电气、长龄液压、鼎胜新材、容百科技 2020 年度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	冯益祥	2019 年	2013 年	2019 年	2013 年	2019 年，无； 2020 年，无； 2021 年，签署本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报告
质量控制复核人	金晨希	2005 年	2002 年	2005 年	2020 年	2019 年，签署三维通信 2018 年度审计报告； 2020 年，签署三维通信、泰林生物、炬华科技、三维股份、新化股份 2019 年度审计报告； 2021 年，签署三维通信、泰林生物、三维股份、天宇股份、新化股份、炬华科技 2020 年度审计报告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三）审计收费

1、审计费用定价原则

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人员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2、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 58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 15 万元，合计 73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下降 2 万元，下降 2.7%。

请各位股东审议。

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20 日

议案九：《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了保证公司未来发展的资金需要，2022 年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向有关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0,000 万元（具体额度以各银行的最终授信为准），授信种类包括各类贷款、保函、信用证等，授信期限为一年。同时，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在上述授信额度内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一切与授信、借款有关的各项法律文件。

请各位股东审议。

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20 日

议案十：《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及股票期权注销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1、鉴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2021 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中 7 人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具备 2021 年激励计划所规定的激励对象资格，公司决定对其中 7 位激励对象持有的合计 350,000 股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 7.52 元/股；对其中 5 位激励对象持有的 142,500 股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予以注销。

2、鉴于公司 2021 年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行权期业绩考核未达标，公司决定对 2021 年激励计划第一个考核期未能解除限售的合计 175,000 股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 7.52 元/股与银行同期定期存款利息之和。对 2021 年激励计划第一个考核期未能行权的合计 175,000 股股票期权予以注销。

综上，董事会同意对首次授予的部分已获授权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525,000 股进行回购注销并办理相关手续。对首次授予的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 317,500 股进行注销。

请各位股东审议。

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20 日

议案十一：《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基于公司经营需要，拟对现有经营范围进行变更；同时因 7 位激励对象辞职，以及部分激励对象业绩考核未达标，公司决定对相关人员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和期权予以回购注销。鉴于上述事项公司拟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经营范围变更情况

公司因经营发展需要，拟对经营范围进行变更。公司现经营范围：电器配件、电子元件、低压电线、汽车和摩托车用连接器、塑料制品（除医用塑料制品）、电脑操作台、塑料模具、摩托车零配件、汽车零配件、机械零部件制造、加工和设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变更后经营范围：电器配件、电子元件、低压电线的研发、制造与加工；连接器、传感器、控制器及有关的组装电子器件及模组和总成、通讯线缆、线束、塑料制品（除医用塑料制品）、塑料模具、摩托车零配件、汽车零配件、机械零部件的研发、制造与加工；体育用品、非公路休闲车及零配件的研发、制造与加工；普通道路运输。销售各类自产产品，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注册资本变更情况

1、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2021 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中 7 人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具备 2021 年激励计划所规定的激励对象资格，公司决定对其中 7 位激励对象持有的合计 350,000 股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 7.52 元/股；对其中 5 位激励对象持有的 142,500 股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予以注销。

2、公司 2021 年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行权期业绩考核未达标，公司决

定对 2021 年激励计划第一个考核期未能解除限售的合计 175,000 股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 7.52 元/股与银行同期定期存款利息之和。对 2021 年激励计划第一个考核期未能行权的合计 175,000 股股票期权予以注销。

综上，董事会同意对首次授予的部分已获授权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525,000 股进行回购注销并办理相关手续。对首次授予的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 317,500 股进行注销。公司注册资本及普通股由 8912.6 万股减少到 8860.1 万股。

三、《公司章程》修订的相关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修订对照如下：

原《公司章程》条款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条款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 8912.6 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 8860.1 万元。
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电器配件、电子元件、低压电线、汽车和摩托车用连接器、塑料制品（除医用塑料制品）、电脑操作台、塑料模具、摩托车零配件、汽车零配件、机械零部件制造，加工和设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电器配件、电子元件、低压电线的研发、制造与加工；连接器、传感器、控制器及有关的组装电子器件及模组和总成、通讯线缆、线束、塑料制品（除医用塑料制品）、塑料模具、摩托车零配件、汽车零配件、机械零部件的研发、制造与加工；体育用品、非公路休闲车及零配件的研发、制造与加工；普通道路运输。销售各类自产产品，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第十九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8912.6 万股，均为普通股。	第十九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8860.1 万股，均为普通股。
--------------------------------	--------------------------------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上述变更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内容为准。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请各位股东审议，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应工商变更登记、备案手续等。

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20 日